

109 年度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及所屬業務應用統計分析報告

【以 108 年新北市都市計畫諮詢平台服務統計為例】

為推動都市計畫擴大民眾參與機制，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創全國之先，於 105 年 4 月 22 日與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簽署合作備忘錄，以義務合作成立「都市計畫諮詢平台」，自 105 年 4 月 29 日起，以每週一次方式，於每週五下午 2 時至 5 時駐點在城鄉發展局 11 樓東側都市計畫諮詢平台提供服務，藉由第三方公會的協助，聆聽民眾的訴求，秉持「聽哩講 講乎哩哉」精神來服務，將都市計畫內容、專業法令、程序轉化為淺顯易懂的內容與口語化表達，讓民眾瞭解都市計畫與自己權益關係與影響，以及陳述意見管道與方式，至 108 年底已執行近 4 年時間，並累積一定執行成果。但因 109 年初為防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考量保護民眾健康及降低群聚感染之可能，故暫緩辦理，惟先前相關辦理成果與執行經驗仍可作為後續推動民眾參與都市計畫機制之檢討改進參考。

壹、新北市都市計畫諮詢平台機制說明

一、對策與執行方式

考量民眾對於都市計畫參與程度及信任程度主要分為四階段，第一階段於規劃前讓民眾了解都市計畫使用語言及提升民眾對於都市計畫信任，透過第三方都市計畫技師協助與民眾交互溝通；第二階段於規劃時以主題性論壇，透過議題研商討論達到雙方溝通；第三階段於都市計畫審議程序，透過第三方都市計畫技師協助，以辯護者、專業角色協助民眾陳情內容與為民眾發聲，做為都委會及政府之間溝通橋樑；第四階段於審議過程中，就具公益性或爭議性之議題，舉辦公民論壇，以促進民眾參與溝通及釐清問題的過程，有助都市計畫審議程序更順遂，並提高民眾對於都市計畫的信任。

二、機制說明

設置新北市都市計畫諮詢平台服務係為推動都市計畫擴大民眾參與機制之第一階段作為，後續可透過民眾參與都市計畫諮詢平台情形作實證研究，以進一步分析是否落實第一階段民眾參與推動目標及後續都市計畫擴大民眾參與機制之改善作為。

三、執行時間

105 年 4 月 29 日起成立新北市都市計畫諮詢平台，109 年為防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考量保護民眾健康及降低群聚感染之可能，故暫緩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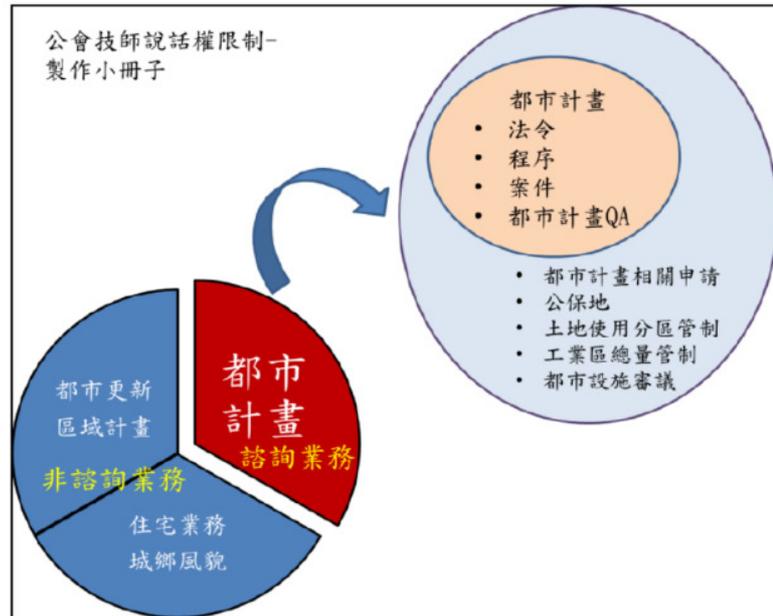
四、合作單位

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會員包括臺灣省都市計畫技師公會(TUPA)、臺北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TPUPA)、以及高雄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KUPA)。

五、對象

(一) 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與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簽訂合作備忘錄，以義務合作成立都市計畫諮詢平台。前經 105 年 4 月 18 日透過新北市都市計畫擴大參與機制諮詢平台執行說明會，加強對專業技師執行諮詢平台之宣導，透過說明諮詢平台執行相關內容召開都市計畫技師教育訓練，讓第三方都市計畫技師扮演協助政府說明及讓民眾對於都市計畫信任之角色，針都市計畫技師話語權界定如下，俾利本機制之進行：



(二) 新北市民眾

提供全新北市市民參與都市計畫諮詢平台，透過技師轉化專業語言與民眾交互溝通，讓民眾更了解都市計畫內容及提供擴大參與都市計畫管道。

五、執行地點

新北市都市計畫諮詢平台設置於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1 樓東側，並於每週五下午 2 時至 5 時由都市計畫技師秉持「聽哩講 講乎哩哉」精神，採駐點輪值方式為民眾服務。

六、實施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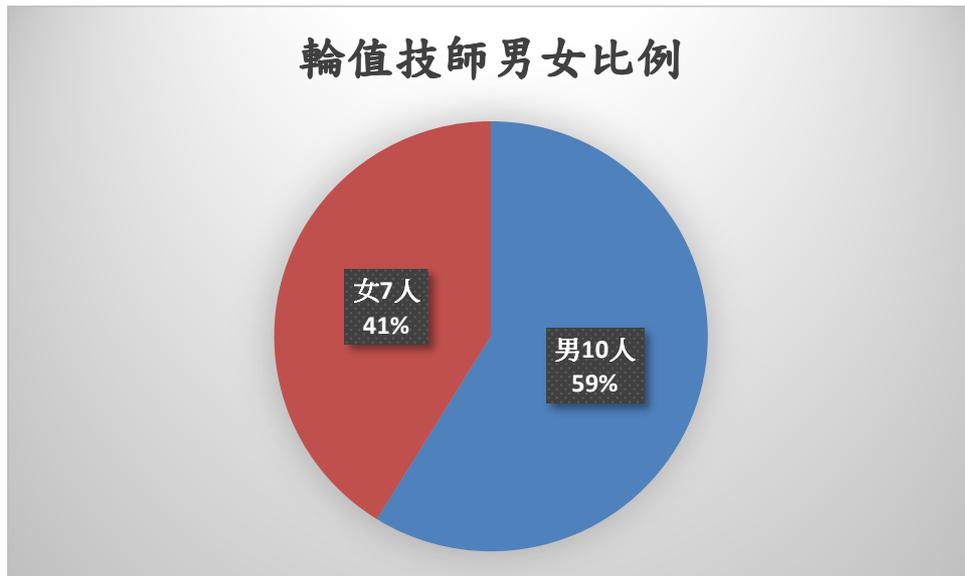
- (一) 建立都市計畫諮詢平台前並透過行銷讓民眾得知參與都市計畫之管道。
- (二) 民眾得透過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網站、新北市各區公所、市府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案公開展覽資訊，提供都市計畫諮詢平台訊息，民眾可透過預約方式於週五前來現場諮詢，讓民眾更多元參與都市計畫之管道。

貳、108 年新北市都市計畫諮詢平台服務調查結果及統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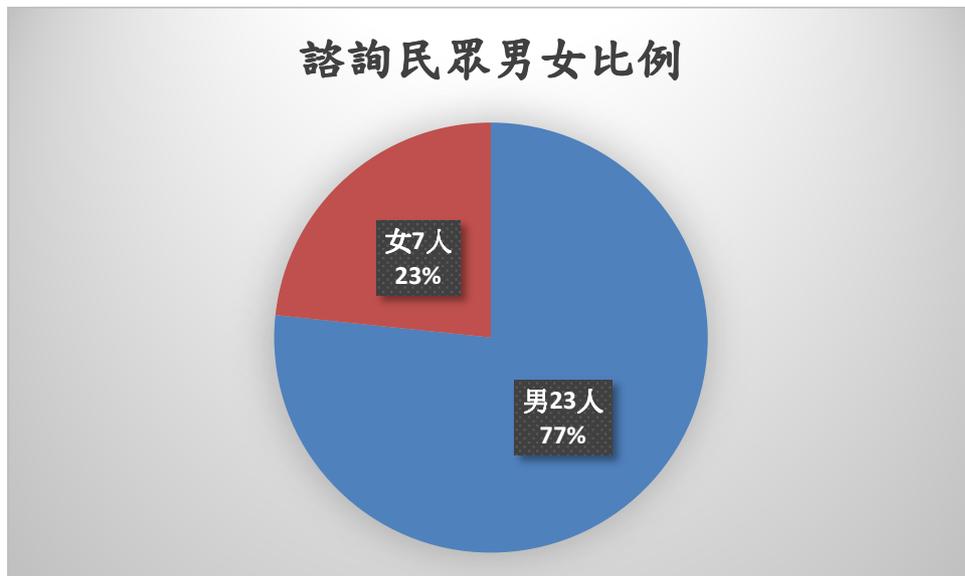
為分析 108 年度新北市都市計畫諮詢平台服務之相關辦理成果與執行經驗，係以都市計畫技師每週工作日誌為基礎，透過定性及定量分析方法，

設法了解民眾諮詢都市計畫之相關數據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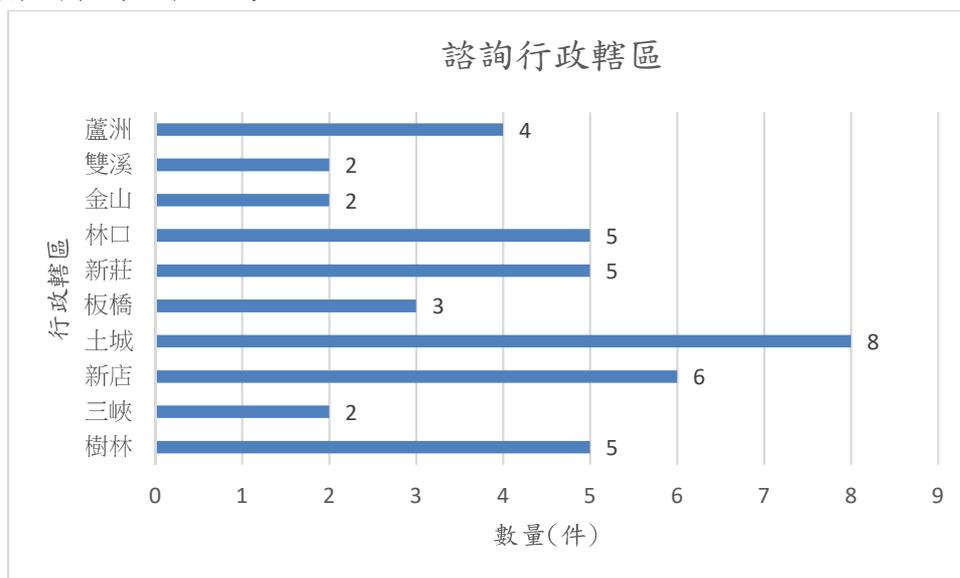
- 一、民眾諮詢時間：108 年度每週五下午 2 時至 5 時
- 二、都市計畫技師：計有 17 位輪值(男 10 人、女 7 人)
- 三、諮詢民眾：計有 30 人次(男 23 人、女 7 人)
- 四、諮詢案件數：計有 42 件
- 五、諮詢情形作以下比較、分析：
 - (一)輪值都市計畫技師之男女比例以男性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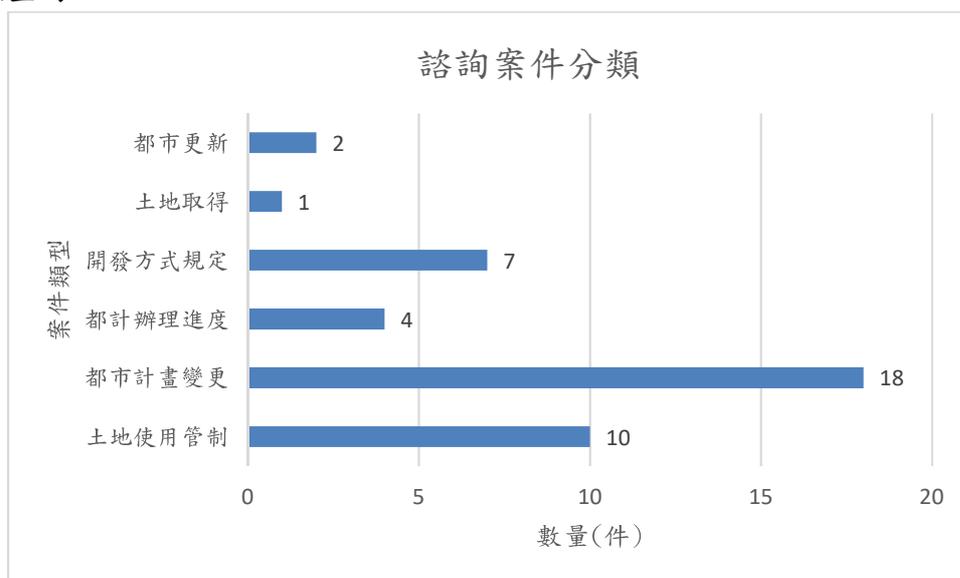
- (二)前來諮詢民眾之男女比例以男性較高。



(三) 諮詢案件所在行政轄區係以當時有在辦理通盤檢討或專案變更之都市計畫案所在行政轄區為主。



(四) 諮詢案件類型主要係以都市計畫變更、土地使用管制、開發方式規定等類型為主。



參、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考量推動民眾參與都市計畫過程中，往往囿於資訊不對稱及民眾專業知識不足，致民眾意見無法充分表達，此為現行都市計畫審議最為民眾詬病的環節。為改善此項缺失，新北市政府為提高公民參與之廣度及深度創全國之先，於 105 年開始推動「新北市都市計畫擴大民眾參與機制」，與中華民國都市計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合作「都市計畫諮詢平台」，推動迄今已近 4 年，民眾可透過諮詢平台認識與了解都市計畫、都市更新、土地相關法令及

都市計畫案之公開展覽內容，並藉由輪值都市計畫技師協助，聆聽民眾的訴求，再以親民、口語化表達方式向民眾解說，除幫助民眾更了解都市計畫內容外，也藉由諮詢平台獲取民眾對市政規劃、都市計畫法令之建言，讓政府納入施政參考及規劃，以回應民眾所需。

「都市計畫諮詢平台」執行至 108 年底之結果顯示，不僅增加都市計畫資訊公開管道，並透過輪值都市計畫技師所提供之第三方專業意見之解說，讓民眾更加了解都市計畫內容及協助提供都市計畫專業看法，降低民眾不信任感及疑義，有效地扮演傾聽橋樑、對話合作的角色，有助拉近政府與民眾間資訊不對稱的落差，將可增加民眾對於都市計畫之理解與信任及權益保障。

二、建議

目前民眾參與多依都市計畫法第 19 條公開展覽程序辦理，對於民眾參與確略顯不足，因此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於後續啟動之「變更臺北大學社區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變更土城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等，特於公開徵求意見、公展期間及研議開發期間導入駐點服務，可於第一時間藉由面對面方式，凝聚構想及共識，並邀請當地居民、地方規劃師、社區發展協會、大學及 NGO 團體等對象，透過工作坊、規劃座談會及訪談等方式，以加強民眾參與程序並實際了解在地需求。讓各方民眾、團體更有機會參與都市計畫規劃作業，使都市規劃能貼近在地角度且同時兼具多元視野。

未來擴大民眾參與都市計畫機制努力方向，並應朝向政府與民眾雙向推動為主軸，除政府應擴大民眾參與機制、增加民眾接觸參與都市計畫與了解都市計畫內容之機會，並激發在地居民對居住社區與所在環境之關心進而產生社區認同與環境意識，並提出對於居住及生活環境問題的意見及想法，以利納入都市規劃考量，使都市規劃能更貼近民意，並落實民眾參與，以降低及減輕民眾因陌生而產生對於都市規劃之抗拒及排斥感，將可有助於相關都市發展政策推動及都市發展建設之落實執行。

有關都市計畫擴大民眾參與機制後續推動，仍應俟第一階段辦理成果進一步檢討分析，瞭解民眾參與都市計畫相關問題及因應對策，並作為後續階段推動之相關規劃及改進作為參考。